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3月18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580号）（以下简称“《通知书》”）。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通知书》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答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关于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近期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现将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